



广西宾阳法院最大限度破除执行工作障碍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覃欢谈 李金鑫

为巩固深化“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扎实推进执行质效提升，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宾阳县人民法院积极创新执行工作思路，深化“以保促执”“执调结合”“访源治理”三项工作举措，深入推动执行工作高效率、高效益、高效能开展，最大限度破除执行工作障碍，提高法院司法公信力。2022年至今，宾阳县人民法院共结案5786件，到位标的29864万元。

“以保促执”提高执行效率

“感谢法官的辛勤付出，为我们企业及时挽回了损失。”某混凝土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谭某在结案申请书中由衷感谢法官。

2018年，宾阳县某混凝土公司与某建筑公司签订《混凝土购销合同》，对混凝土购销单价、结算方式、付款方式等事项进行约定。后因建筑公司未按约定支付货款100余万元，2022年，混凝土公司向宾阳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宾阳法院即时采取保全举措，冻结这家建筑公司的账户。后判决该建筑公司向混凝土公司支付货款1014976.45元及利息159734.65元。

判决生效后，因建筑公司未履行义务，案件进入执行程序。“法官，我们公司账户已经被冻结几个月了，连工人工资都发不了，公司完全没办法正常运转啊。”执行过程中，建筑公司法定代表人石某焦急万分，找到承办法官寻求解决办法。

“对于涉企案件，我们一般会考虑在保护申请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尽可能将诉讼对企业的影响降到最低，努力维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收到石某的请求，承办法官、宾阳法院执行局局长梁树俊第一时间了解被执行企业的现状及经营情况，发现该公司正积极筹措资金保持运营，若长期冻结公司账户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经过多次组织双方调解，最终，混凝土公司同意该建筑公司通过保理融资担保的方式分期履行债务，并同意解除对该建筑公司的冻结措施，该案以调解方式结案。

为深入落实“以保促执”工作思路，宾阳县法院成立了专门财产保全组，集中审查、受理财产保全申请，采取保全举措，健全财产保全集约化工作机制，部分案件实现立案审查与保全审查同步，为当事人提供“一站式”集中办理保全服务。对涉企诉讼尽可能采取“活封”“活扣”保全措施，努力帮助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

自2022年以来，该院受理保全案件2672件，保全财产3732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63件、7358万元。因采取保全措施促使被执行人自动履行、自动和解案件864件，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5632万元。

“执调结合”提升执行效益

近年来，宾阳法院积极探索执源治理新模式，针对一些申请人数量多、标的额小的案件，在执行前定期会同申请人与债务人召开债务会议，督促债务人自动履行义务，及时兑现申请人胜诉权益。

原告谭某某等50余名环卫工人与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某环卫站劳动争议系列案，宾阳法院受理后判决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谭某某等50余名环卫工人支付经济补偿金共计4606万元。判决生效后进入执行程序。

执行过程中，承办法官黄天昱多次联系被执行人法定代表人周某及相关管理人员，涉案公司均以申请人谭某某等与公司是劳务关系而非劳动关系为由拒不履行义务。

“在与被执行公司的多次沟通中，我们发现他们拒绝履行义务是因为对判决书认定的事实以及援引的法律不理解。”承办法官召集涉案公司召开债务会议，对判决书进行释法说理，并发出预处罚通知书、预曝光通知书。

经过法官耐心释法说理，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积极筹措资金汇入法院账户。领到经济补偿金的申请人谭某某等人对执行干警点赞，50余件涉民生系列案得以顺利执结。

截至目前，宾阳法院共召开债务会议13场，成功化解物业合同纠纷、劳务纠纷等案件694件，经调解共发放《自动履行证明书》242份，促进执行案款812万元自动履行到位，调解率较去年同期增长19.6%。

“源头齐抓”提速执行效能

为常态化开展信访源头排查化解工作，宾阳县法院认真贯彻“如我在诉”司法理念，通过构建“1+3”式集约化办案工作新模式，集约处理前端事项，通过抓取一定期限内重复来访的案件，重点分析、重点关注、主动接触，以访源治理助推执源治理，提速执行效能。

针对矛盾尖锐、疑难复杂、重复反映信访案件，该院落实主动约访、带案下访、上门回访、联合息访工作要求，不定期召开多部门专业法官会议、审委会会议、政法联席会议，明确信访案件化解思路，一案一策或一案多策联动化解。2022年以来，已办结来访事项2886件，核减反馈信访线索768件，执行信访量同比减少62%。

宾阳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农峰说，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执行是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宾阳法院将继续扎实开展执行工作，坚定不移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

恩平税务“一纸承诺”减负惠民

本报讯 记者章宁旦 通讯员刘威 “本以为缺少‘家庭唯一’居住用房证明”资料要补充开具，没想到填写《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即可，还享受了家庭住房‘满五唯一’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真贴心！”黄女士通过“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办好了二手房过户业务，并享受了税费减免，对国家税务总局恩平市税务局的“减证便民”服务称赞有加。

恩平市税务局对“家庭住房情况书面查询结果”等12项税务证明事项从“证明”改为“承诺”，并在办税服务厅和税务官网公布了《实行告知承诺制的税务证明事项目录》及《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方便有需要的纳税人缴费人查阅、下载。在做好事前登记、事中核查、事后抽查的基础上，持续拓展纳税人缴费人意见建议反馈渠道，改进相关工作，着力提供优质的“减证便民”服务。“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落地以来，已为1.7万名纳税人缴费人带来便利。

濮阳综治中心为平安建设提质增效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刑事案件发案量同比下降29.2%，治安案件发案量同比下降35.8%，排查矛盾纠纷659起，化解585起，313个行政村点亮“平安法治星”……这是河南省濮阳市南乐县全面加强乡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扎实推进更高水平平安建设带来的变化。

如今，濮阳市所辖各县(区)平安建设亮点频闪。

南乐县将“多中心”整合为“一中心”，形成集信访和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平台、社会治理信息平台、综治指挥调度平台、“平安乡村”工程“四位一体”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在乡镇持续开展“党建引领、四治融合”示范村创建，打造“童伴之家”“母爱加油站”，开设“爸妈食堂”“孝德饺子宴”，建立“德善互助合作社”，开展“边界联防”，为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提供“南乐方案”。

清丰县突出“资源整合、力量融合、功能聚合”，信访、法院、司法等22个单位177人进驻县综治中心集中办公，让群众“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在全县充分发挥“娟子工作室”品牌引领作用，适应民俗习惯，打造出“尚善”“有理通”“问事堂”等一批调解工作室。

濮阳县提升综治中心服务水平，在乡村级综治中心深化一村(社区)一警、一网格员、一法律顾问、一民兵连、一矛调委、一支平安志愿者队伍、一信访代理员等建设，形成社会矛盾一起解、群众纠纷共同调、法律疑难专家办、司法案件法官断的矛盾纠纷化解模式。对全县人口进行全面排查、分类建档，共排查各类纠纷5467起，化解5406起，化解率达98.88%。

抚州推行“六员”工作法全力打造法律服务品牌

□ 本报记者 黄辉 □ 本报通讯员 万剑

“真是太感谢了!要是没有律师提供的专业法律服务，我们公司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够挽回损失。”近日，说起江西省抚州市体贴入微的法律服务，该市一家影视传媒公司负责人郑先生仍然感到十分暖心。

今年年初，该影视传媒公司发现，市内一酒店未经授权，擅自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点播服务。“该酒店的行为违反了著作权法等法律法规，严重侵害了公司的合法权益。”为此，郑先生来到抚州市知识产权公共法律服务站寻求帮助，在驻站律师的帮助下提起诉讼。最终，经法院诉前调解，该酒店赔偿影视传媒公司5000元。

这是抚州市推行“六员”工作法全力打造法律服务品牌的一个生动案例。

为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打造助企护企服务矩阵，抚州市专门设立金融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和知识产权公共法律服务站，全市法律工作者化身

“护航员”，通过实施“法律服务+金融、科创、产业链”三大工程，全力解决企业在法律方面遇到的难题。

截至目前，“护航员”共走访企业17家，召开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座谈会13次，开展产业链企业法治体检23次，帮助企业解决法律问题100余次，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600余万元。

“‘护航员’只是开展法律服务的其中一员。”抚州市司法局局长陈振华告诉《法治日报》记者，今年以来，抚州市司法局以“有法帮你3+N”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为抓手，深入推行“护航员”“安全员”“宣传员”“调解员”“服务员”“裁判员”“六员”工作法，整合各业务条线服务资源，打造为企业及群众排忧解难的“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有力提升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

同时，抚州市建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实现社区(村居)、街道(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全覆盖，哪里有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就延伸到哪里。今年以来，该市各级调解组织和法律工作者充分发挥“六员”作用，累计调解矛盾纠纷

6408件，调解成功6353件，成功率达99%，无“民转刑”案件发生。

“开展‘六员’工作法的目的，就是要满足人民群众‘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需求，努力打通司法行政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陈振华说，针对基层矛盾纠纷频发、维权困难等实际情况，该市司法行政部门因地制宜，切实当好“六员”，全力以赴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

“没想到这么快就解决了我的烦心事。”今年4月，家住抚州市临川区的王女士来到抚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将一面锦旗送到工作人员手中。前不久，由于商家销售假冒产品，致使王女士在购买热水器时遭受重大损失。王女士来到抚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寻求帮助，该中心值班律师立刻化身“调解员”和“服务员”，多次为其提供法律服务，最终帮助王女士挽回经济损失2万余元。

目前，抚州市已建成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和市县两级掌上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并建成12348热线平台，构筑起公共法律服

务线上线下、N个站点同时发力的全时空、全业务、全过程的公共法律服务网。

今年10月，在抚州市一乡镇司法所远程视频会见室，在押犯人李某通过远程视频见到了日思夜想的儿女，三人对着视频都流下了眼泪。据悉，李某的一双儿女已经三年未见父亲，李某的儿子向司法所提出申请，已建成法律服务“乡乡通”平台的司法所本着以人为本、教育感化原则，安排李某与儿子、女儿进行视频会面，于是便出现了上述一幕。

“抚州已全面开通法律服务‘乡乡通’平台，为群众提供远程探视、查找律师、办理公证、申请法律援助、寻求鉴定、线上调解六项服务。”陈振华说，依托该平台，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事项可实现“一网通办”，同时升级“掌上通”法律服务平台应用，开通视频咨询窗口，群众轻触指尖，就能随时与全国各地律师网上见面交流。目前，“掌上通”平台的关注人数已突破103万，日均访问量超2000次，咨询总量2000余件，群众满意度达100%。

东营“垦警利企直通车”开通服务“快车道”

□ 本报记者 姜东良 李娜 □ 本报通讯员 张冬莲

近日，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某石化公司负责人孙某接到假冒“公安”诈骗电话，称其公司账户马上被冻结，需要立即转账5万元“关系费”且必须保密。因刚刚在“垦警利企直通车”微信小程序上看到反诈类似案例，孙某立即使用“服务电话直通”拨打垦利公安分局刑警大队电话核实，避免了诈骗案件的发生。“小程序能办大事儿!”孙某说。

今年以来，东营市公安局垦利分局紧扣高质量发展所需，按照市公安局“定期能走访，有事能联系，办事有结果，无事不打扰”的要求，强化数智赋能，创建“垦警利企直通车”微信小程序，有效破解服务保

障重大项目“最后一公里”难题。11月以来，小程序已在辖区58个省市重点项目企业推广使用，实现了企业咨询建议“一键直达”、项目业务政策“一目了然”、员工政务服务“一网随办”，受到企业好评。

针对“线下”走访占用企业工作人员较多时间，甚至不方便“面对面”反映问题的现状，垦利公安在小程序设立“咨询建议一键通”和“您找我办”局长信箱，点击进入后可直接上传图文、视频等信息向相关警种或局长在线留言，分局每日值班“项目‘微’警长”及时交办警种部门，网上答复企业及群众。分局还在小程序专设“业务政策查询通”，根据项目企业高频建议，针对性公开了公安机关涉企68项清单、“掌上办”45项清单等11类涉企清单制度，治安、户政等4类服务事项“一件事”链办套餐，涉企“反诈”案例

汇总等5类安全防范电子图册。另外，小程序设立了“服务电话直通”“单位地址导航通”，实现了服务电话“一键拨通”、警种单位“一键导航”。

考虑到企业员工政务服务事项“上班没时间办、下班没地方办”的实际困难，垦利公安在小程序上设立“互联网+政务服务通”链接，汇集现有户政、交警、治安、出入境4个警种27项政务服务链接端口，切实为企业员工“掌上办”提供了方便。据统计，小程序运行以来，垦利公安线上收集问题需求13个、意见建议41条，有针对性地制定了涉企轻微违法“首违不罚”、涉企“综合查一次”等4项制度清单，调整设置相关企业上24班时段性“绿波”路段6处。“线上”办理公安政务服务事项69次，实现了让企业员工“少跑腿、多生产”，让数据“多跑路、服务好”。

深圳福田“法律服务团”进驻高交会

暖心法律服务24小时“不打烊”

□ 本报记者 唐荣 李文茜 □ 本报通讯员 张颖

近日，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以下简称“高交会”)在广东省深圳会展中心成功举办，福田区司法局组织“法律服务团”进驻高交会，通过为参展商和群众提供24小时“不打烊”“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展示福田区先进的法律服务产品、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福田区司法局围绕“法治赋能科技创新 共推高质量发展”主题，将服务展厅分为公共法律服务区、法律科技产品体验区、法律服务成果展示区。

在服务展厅，由福田区司法局和福田区律师工作委员会联合开发设计的法务掌上宝——“掌上社区法律顾问”平台首次公开发布，该平台将线下传统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整合至云端，提供24小时“不打烊”“一站式”公共法律“云服务”，群众可以通过AI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新服务“一屏享服务、一键解疑惑”，将公共法律服务的温暖及时传递到现场，让群众真切地切享受到“家门口”的专业法律服务。入驻服务厅展区的法律科技公司、公证机构、司法鉴定机构等带着最新的法律科技服务产品亮相高交会。

为推动科技与法律服务跨界深度融合，深

入研究探讨科技在打造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中的重要作用，福田区司法局联合福田律工委举办“科技赋能法治化营商环境创新与实践”主题沙龙。具有丰富理论研究 and 法律实务经验的专家围绕“AI+律师助力高质量法律服务市场”“企业出海知识产权风险与防范”“涉外律师视角下的商事调解”等前沿命题进行深入探讨，为“法律+科技”带来更多前瞻思路，5000余人次在线参与观看。

据统计，在高交会期间，“法律服务团”共对接服务展商42家，进行政策宣传24次，提供各类法律咨询58次。



近日，在“万警入户，平安到家”走访排查活动中，江苏省徐州市公安局铜山分局民警深入省级久欠案蓝于基地茨张镇走访民情，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图为民警与菜农交流。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王弋林 摄

河北唐县检察院创新机制办理相对不起诉案件

本报讯 记者周宵鹏 近年来，河北省唐县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综合运用“社会调查+公开听证”机制办理相对不起诉案件，确保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相统一。

工作中，唐县检察院与县司法局会签《拟不起诉案件社会调查实施办法》，规定由县检察院委托县司法局对犯罪嫌疑人家庭状况、受教育情况、性格评价、邻里意见等情况进行调查，形成评估意见，提出对犯罪嫌疑人是否适用相对不起诉建议。该办法还对调查对象及内容、调查程序及方式、《社会调查评估意见书》的审查及采信等进行明确规定，为办理不起诉案件提供可操作性规范。

在委托司法机关进行社会调查的基础上，唐县检察院通过召开听证会进一步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此外，唐县检察院对被不起诉人实行台账式管理，进行为期一年的考察，每半年到被不起诉人所属乡镇派出所、村、社区进行定期回访，动态监督被不起诉人实时状态，通过司法制约措施倒逼被不起诉人遵纪守法，有利于对不起诉人进行后期监管和延期考验。截至目前，唐县检察院适用该模式共办理相对不起诉案件179件213人，无一起出现再犯罪问题。

绍兴柯桥全力打造“柯信服”品牌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唐艳妍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信访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力打响“柯信服”信访服务品牌，切实为群众排忧解难。今年以来，柯桥区持续构建“区级领导开门接访，部门单位轮值驻访，镇街领导主动约访”的多元接访体系，通过面对面倾听民声、了解民意，第一时间剖析问题，明确责任到人，确保群众合理合法诉求解决到位。

针对重点疑难的信访事项，柯桥区专门建立处置机制，组织召开专题会商研判会，做到牵头单位全力办、配合单位用力办、信访部门跟进办，并利用电话、上门等多种方式进行回访，做好信访工作的“后半篇”文章。目前，该区已召集涉事人员、单位商讨处理问题复杂事项320余件，电话回访4253件，上门回访917件。

牡丹江西安区法院诉源治理再优化

本报讯 记者张冲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以“抓前端，治未病”“抓未端，治已病”为原则，着力促进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

据了解，西安区人民法院联合辖区乡镇共同打造无讼村(社区)示范点，建立包村、包社区法官常态化公示制度，法官对接27个社区、31个村屯，实现“一社区一法官、一村屯一法官”全覆盖，以“小网格”带动“大治理”，让“息诉”“无讼”深入人心。同时，选派法官到牡丹江市“矛调中心”值班，联合23家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对前端未能化解或当事人直接申请立案的纠纷开展联动调解。